

梅州市梅县区教育局

梅县区教基字〔2022〕42号

关于2021年度梅州市梅县区同仁北实新世纪学校年检结果的通报

梅州市梅县区同仁北实新世纪学校：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进一步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促进民办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关于做好2021年度梅县区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年检工作的通知》（梅县区教基字[2022]6号）精神，我局组织督导、审批、人事、教育、教仪、德育等相关部门人员，通过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现场检查等形式，对梅州市梅县区同仁北实新世纪学校进行了2021年年度工作检查。现将年检结果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年来，梅州市梅县区同仁北实新世纪学校能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办学目标比较明确，坚持依法办学，未发现重大违规办学行为；加大教育投入，添置了一批教学设施设备，办学条件有所改善；加强教育教学管理，完善档案资料，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二、存在问题

梅州市梅县区同仁北实新世纪学校各项管理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面：

（一）党建工作有待加强。学校对党建工作不够重视，党建文化氛围不够浓厚，未能与校园文化建设有机融合；“三会一课”制度不够健全，各类会议记录学习部分内容较单一，无党员个人读书笔记，党建工作台账不够完善；没有定期开展党建和意识形态方面的专题研究；党组织活动记录表无个人签名。

（二）办学行为不够规范。在学习和贯彻落实《民办教育促进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方面不够到位；学校重大决策未经董（理）事会集体研究；正副校长聘任手续不规范；工会组织不健全，相关活动开展不到位，无工作和活动记录；规章制度不够完善，缺乏日常管理档案资料，特别是“六项管理”制度不够完善，没有严格落实；学校未严格执行义务教育课程计划，未按要求开齐课程、开足课时；学生学籍档案不完善，整理不规范；未按规定开展教育教学质量评估，相关资料不完善；未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缺相关佐证材料。

（三）办学条件有待进一步完善。未按要求设置学科功能场室且布局不合理，教学仪器缺口较大，无法满足实验教学的需要；图书室管理不够规范，信息化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四）队伍建设需进一步加强。未按要求配足配齐校级领导和各处室管理人员，个别教师未取得教师资格。

（五）财务管理制度需进一步健全。学校未按要求设立独立账户并报教育局备案，未按规定提取发展基金；本次检查未提供财务报表、账簿等。

(六) 安全管理工作需进一步落实。安全管理台账不够规范，应急预案内容不够详实；疫情防控工作落实不够到位，定期消杀佐证材料不足；安全管理措施不够落实，未按要求组织各类应急演练；理化实验室设置不合理，存在安全隐患；校车维护保养、安全例检、校车应急演练等材料不够完善。

三、年检结论

对照《梅州市梅县区 2021 年度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年检量化表》，梅州市梅县区同仁北实新世纪学校年检结论为“基本合格”。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请学校于 9 月 2 日前将学校办学许可证副本送我局教育股加盖年度检查结论戳记。

(二)请学校对照年检中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于 9 月 16 日前将整改完成情况书面报我局教育股备案，我局将在下一年度年检时对整改情况进行重点检查。

